

##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112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

董事會 期別與日期	重要決議
112 年第 1 次 (112.1.17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設立印尼子公司報告。</li> <li>2. 通過本公司及集團各子公司與金融機構之授信往來事宜。</li> <li>3. 通過112年度營運計畫。</li> <li>4. 通過112年董事酬勞提撥比率及員工酬勞分派比率。</li> <li>5. 通過修訂「員工薪資管理辦法」、「工作規則」、「國內外出差管理辦法」。</li> <li>6. 通過112年01月發放之經理人111年度年終獎金。</li> <li>7. 通過112年發放之111年度經理人下半年度營運績效獎金。</li> <li>8. 通過 111 年度經理人之績效考核與 112 年之經理人年度調薪。</li> </ol>
112 年第 2 次 (112.3.14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報告111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。</li> <li>2. 報告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。</li> <li>3. 報告112年第1季溫室氣體盤查執行進度。</li> <li>4. 通過委任財務、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。</li> <li>5. 通過111年度營業報告書、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。</li> <li>6. 通過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。</li> <li>7. 通過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。</li> <li>8. 通過111年度盈餘分配。</li> <li>9. 通過111年度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」。</li> <li>10. 通過董事會授權一董事成員代理董事長簽核內部稽核報告。</li> <li>11. 通過集團各子公司與金融機構之授信往來事宜。</li> <li>12. 通過修訂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。</li> <li>13. 通過111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之分派。</li> <li>14. 通過112年度股東常會日期、地點及召集事由。</li> <li>15. 通過改選本公司董事。</li> <li>16. 通過受理股東提出112年股東常會議案及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。</li> <li>17. 通過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。</li> <li>18.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行為之限制。</li> </ol>
112 年第 3 次 (112.5.5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報告 112 年第 2 季溫室氣體盤查執行進度。</li> <li>2. 通過 11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。</li> <li>3. 通過修訂「內部控制制度」。</li> <li>4. 通過關係人之捐贈。</li> <li>5. 通過集團各子公司與各金融機構之授信往來事宜。</li> <li>6. 通過 112 年第 1 季盈餘分配。</li> </ol>

董事會 期別與日期	重要決議
112 年第 4 次 (112.6.15)	1. 通過推舉董事長、副董事長。
112 年第 5 次 (112.7.11)	1. 報告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續保案。 2. 通過配發現金股利基準日。 3. 通過與臺大完成簽訂產學合作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。 4. 通過本公司及集團各子公司與各金融機構之授信往來事宜。 5. 通過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。
112 年第 6 次 (112.8.8)	1. 報告 112 年第 3 季溫室氣體盤查執行進度。 2. 通過 112 年第 2 季營業報告書、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。 3. 通過 112 年第 2 季盈餘分配。 4. 通過集團各子公司與各金融機構之授信往來事宜。 5. 通過廢止「併購特別委員會組織規程」及增訂「併購資訊揭露自律規範」。 6. 通過修訂「內部控制制度」。 7. 通過修訂「員工薪資管理辦法」、「員工請假加班管理辦法」、「工作規則」、「董事長暨經理人座車管理辦法」、「國內外出差管理辦法」。 8. 通過 112 年發放之 111 年董事酬勞暨新任董事之車馬費。 9. 通過 112 年經理人上半年度營運績效獎金。 10. 通過 112 年發放之 111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獎金。
112 年第 7 次 (112.11.7)	1. 報告 112 年第 4 季溫室氣體盤查執行進度及永續發展年度工作報告。 2.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報告。 3.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報告。 4. 通過 112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。 5. 通過修改 112 年度內部稽核之年度稽核計劃。 6. 通過 113 年度內部稽核之年度稽核計劃。 7. 通過修訂「內部控制制度」。 8. 通過向關係人取得使用權資產。 9. 通過集團各子公司與金融機構之授信往來事宜。 10. 通過 112 年第 3 季盈餘分配。 11. 通過修訂「誠信經營守則」、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、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」。